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JOUR**

**Bonjour Holdings Limited**

**卓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3)

**辭任執行董事**

**及**

**更換授權代表及於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之代表**

### **辭任執行董事**

卓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陳志秋先生(「陳先生」)因其個人事業發展而辭任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陳先生亦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333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於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之代表。

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不合，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於任內為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 更換授權代表及於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之代表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執行董事鍾佩雲女士將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新任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第333條項下本公司新任授權代表及於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之代表。

代表董事會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俊亨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葉俊亨博士  
鍾佩雲女士  
葉國利先生  
陳志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馳維先生  
周浩明醫生  
勞恒晃先生